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廣播電視學系朱全斌教授獎助學金申請辦法

114 學年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

115 年 09 月 10 日 115 學年第 1 次系務會議修正

名 稱	廣電系朱全斌教授獎助學金
獎學金額度	自 114 學年第 2 學期起，實施六學期，每學期總獎助學金 9 萬元整，共 3 名，每名核發 3 萬元。
申請資格	1、家境清寒（需檢附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清寒等相關證明）、勤力向學者（前一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 80 分以上）。 2、主動參與系所各類活動並表現優異者，需提出具體事蹟（如擔任系學會、系展等幹部／專業技術認證團隊講師／研討會總召、小組長等）。 廣電系大學部各學制（需大一下以上）及日碩（需碩一下以上）等學生，具備上述資格，方得自主提出申請。
辦理時間	每學期辦理一次，由系辦依據以下時間公告申請訊息並受理申請及審核發放。 ►每年 3 月（依據當學年上學期事蹟推薦與申請）。 ►每年 10 月（依據前一學年下學期事蹟推薦與申請）。
申請流程 / 應繳資料 / 審核方式	1、提出申請書與備審資料：由學生主動申請，申請書中須有系上專任老師推薦。 2、申請者需備妥低收入戶證明／中低收入戶證明／清寒證明（含縣市政府或村里長核發之證明）等、身分證正反面、學生證正反面，以及金融帳戶封面影本。 3、收件截止後將名單提報至系務會議初核（評分權重：清寒程度 40%、學業 30%、系務參與 30%）、朱全斌教授覆核，共核定正取 3 名、備取 2 名學生（申報資訊不實或有其他不正當情事，將取消獲選資格，由備取遞補）。 4、審核通過後，由系辦公告名單，通知得獎者辦理領獎事宜。 5、獎學金核發金額扣除 2% 銀行手續費後撥付。 6、獎學金需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代為扣除稅額。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廣播電視學系朱全斌教授獎助學金申請表

填表時間： 年 月 日

學 制		年 級	學 號	姓 名
☐ 日學	☐ 大學部			
☐ 進學	☐ 研究所(限日碩)			
身分證字號：			E-mail：	
電話(手機)：			戶籍地址：	
☐ 符合資格確認				
請簡要申請原因(請檢附備審資料)：				
申請人簽章：				
年 月 日				
審核欄位 (申請人無須填寫)				
推薦老師意見： 推薦老師簽章：				
系所初核		捐款人覆核		
☐ 通過 ☐ 未通過		☐ 通過 ☐ 未通過 簽章：_____		
承辦人簽章		系所主管簽章		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廣電系朱全斌教授獎助學金申請

相關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

學制/年級：

學號：

姓名：

金融 帳號	☐ 郵局
	☐ 一銀
	☐ 其他_____分行名:_____帳號: _____

學生證正反面影本	
身分證正反面影本	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廣電系朱全斌教授獎助學金申請

相關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

金融帳戶影本

清寒證明影本

備審資料：

格式自訂，但需具備申請人在學基本資料，並以圖文陳述傑出學習成果或實績表現（限 A4 紙 5 頁以內）。